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21-045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星期五）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星期二）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分别为：彭旭辉先生、朱军先生、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董海先生、孙永茂先生、王苏生先生、陈泽桐先生、陈菡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

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朱军先生、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董海先生、孙永茂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王苏生先生、陈泽桐先生、陈菡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创新中心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更好地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新型显示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中心”）与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创新中心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40%股权。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